

有人谎报门牌进小区停车，保安常常半夜来敲门，业主很郁闷——

你乱停车，不要栽赃给我啊

投诉人:陈先生等居民

投诉内容:我们小区的保安,一次又一次半夜打电话、敲门,让我把停在楼下的车开走。关键是,我的车压根就没停在楼下,保安不核对一下就半夜敲门,让我太郁闷了!

【读者投诉】

保安经常半夜叫我把车开走

陈先生于两年前,入住位于城东的一高档小区。小区环境优美,而且物业维护得一直很好。不过,令他纳闷的是,小区保安不止一次半夜三更按门铃,要他把楼下的车开走。

“我压根就没把车放在楼下,他们不核对清楚就来敲门!”陈先生很生气,他说这已经不是第一次了。元旦晚上,他远在杭州,保安又打来长途,叫他把停在楼下的车开走,搞得他莫名其妙,“车跟我在一起在杭州呢”。

“花钱交物业费,就是让你们半夜三更来敲我家门的?”陈先生火了,他在小区论坛上,警告物业:“下次再半夜来敲门按门铃,我就把物业中心砸了,我说到做到。”

记者发现,跟帖的网友不少,大家畅所欲言,倾诉了不少类似遭遇。一位姓李的业主说,上个月一天晚上的10点多钟,有人按了他家门铃,但电话接通后,又断线了。隔了10分钟,此人再次按了他家门铃,他一看原来是保安,对方彬彬有礼地友情提醒他:“楼下的车是你家的吧,麻烦你开走。”

车明明在车库,怎么好端端跑到楼下来了?李先生深感不可思议,赶紧问了车号,结果对方报出的牌号、车型压根就不是他的。保安也很委屈,说:“这车进来的时候,报的就是你家的房号,还有你的车位通行证号。”李先生做梦也没想到,类似情况在一周后再次上演!

一位姓王的女士感叹说,类似的情况她也碰到了好几次。就因为很久之前,她的父亲将一辆苏F开头的车停过楼下,之后很多次,只要有苏

F的车开进小区,保安就会按门铃提醒她把车入库,“有一次我正好午睡,莫名被吵醒后,郁闷啊。”

【记者调查】

保安也有一点“冤”

对于广大业主的反映,保安王军答复记者:“这种情况确实存在。”原来,该小区一共有2880多户业主,但停车位只有1000多个,目前有三分之一业主没有停车位。

为了保证小区消防通道畅通,广大车主不乱停乱放,物业要求在小区购买或者租赁的业主,一律将车放入地下车库,对于没有购买或租赁车库的业主,则要将车统一停靠在小区大门外的广场上。

一般情况下,物业不允许没有购买或租赁车位的车辆进入小区,但事无绝对,若车上坐着行动不便的老人等特殊情况,物业也会“通融”一下,给予放行。但物业有规定,车只能在小区停留半个小时左右,办完事情得赶紧开出来。为了便于及时与临时停车的业主联系,物业要求对方报出房号,留下联系方式,一旦停车超时,他们就会上门通知对方把车挪走。这一规定得到部分业主拥护。但由于小区面积很大,有些车主把车停在广场后,得步行10分钟才能到家,为了图方便,他们编了个理由就把车停进小区里。为了逃避责任,这部分车主往往谎报一个房号,逃避保安的善意提醒。

“我们也很无辜。”王军告诉记者,他在这个小区里工作两年以来,经常发现车主谎报房号的现象。“敲开了业主家的门,却发现车号和业主姓名根本对不上号,被骂得灰头土脸也是常事。”对此,他感到很无奈,“其实,这也是业主自己造成的。”

24小时读者热线

96060

这位保安告诉记者,遇到这种敲错门的尴尬情况,他们能做的也只有道歉,在事情发生之后及时吸取教训,加强管理。“现在,公司对保安采取的是定岗定位的制度,我们这些老员工有了经验,这样的事情就不会发生了,但刚上岗的新人难免不熟悉情况,出些差错也是难免。”

【业主呼吁】

物业应完善服务,车主也要有道德

一次次在午睡或半夜被吵醒也就罢了,陈先生等业主的“遭遇”确实值得同情,不过昨天记者在小区采访时,也听到了很多业主表示,不该“一棒子全打在物业身上”。

一位姓金的女士认为,造成这种尴尬的罪魁祸首还是在部分不自觉的业主身上,他们不仅不按规定停车,还“嫁祸于人”。记者采访时,就有一位车牌为苏A500XX的业主把车停在了小区主干道上,他还很得意地告诉记者:“我随便讲了一个房号,保安也不核对,就相信了。”

“如果报了房号不给停,估计有人要骂,如果保安要求拿身份证核对,肯定会被骂得更凶。”金女士说,保安确实挺为难的。她呼吁,有私家车的人,腰包鼓了,精神文明也要丰富起来,别再干损人利己的缺德事了。

王先生认为,保安难做,物业公司有责任,他还给物业公司出了个主意,他认为物业应该花点时间,对小区所有车辆进行一次“大普查”,把车主姓名、车牌号、门牌号一一对应起来,做一个资料库,这样也不怕对方撒谎了。

实习生 吕为
快报记者 钟晓敏

看看这个老小区
是怎么解决停车难的
居民成立
停车自治小组

老小区停车难,一直困扰着不少市民。最近,花园路的一个小区,通过居民自治的方式,琢磨出一套颇为奏效的自治方案。现在,这个小区里,车辆停放得井井有条,惹得周围小区的居民羡慕不已。

花园路15号小区面积不大,总共4栋楼,住着200来户人家。而私家车就有50辆。小区早期有个停车场,可只有10来个车位。五六年前,业主们的车就停不下了,只得在小区各处“打游击”。再加上外来车辆也常常钻进来享受“免费停车场”,停车矛盾愈加激烈,居民为停车可没少吵过。

有一天,居委会丁主任出了个主意,不妨让大家集思广益搞“自治”。2008年12月,由居委会牵头,车主们聚集到一起,专攻这个难题。连开了3次会议后,车主们终于琢磨出了一套“自治”方案:首先,将小区里的空地都划分成明确的固定车位,这样便于利用好每处空间;其次,以后想停车得缴费,缴费车辆发通行证,把外来车辆统统“赶走”;最后,请来门卫加以监督,收来的费用正好作为其工资。

收费标准也定得合情合理。固定车位全年500元,不固定车位全年400元。掐指一算,平均每天才花1元多,大家都觉得很划算。会上还成立了一个“停车自治小组”,专门管理费用的征收和花销。不到半个月,小区里八成的车主就自觉缴了费。

现在,经过了1个多月的试运行期,小区里车辆的停放大为改观。附近的花园路7号、70号等小区看了也跃跃欲试,打算尝试这套方式。见习记者 沈晓伟

脸盆大的马蜂窝 居民被蛰得嗷嗷叫

求助人:秦淮区剪子巷48号居民

求助内容:我们巷口进来有棵大树,去年大树上出现一个马蜂窝,如今已有脸盆那么大。一年来好几个居民被蛰到。眼看春天到了,马蜂又要活动了,再不摘除,居民成天得担惊受怕。

【记者帮办】

家住剪子巷48—3号的芮师傅家是间平房,屋旁紧挨着一棵大树,去年上半年细细的树枝间出现了一个马蜂窝,离地面有10来米高。起初只有碗口那么大,大伙都没在意。谁想到了夏日的一天,70岁的李大爷一早起来在门口洗漱,突然就听他大叫一声。大伙闻声赶来,李大爷胳膊上被马蜂蛰了一个大包,那包红得厉害,越肿越高,半边胳膊肿得老高。他花了几百元医药费才消了肿。大家这才发现马蜂窝变得有篮球那么大。从此,树下成了十几户居民的危险地带,大伙每天担惊受怕。

昨天记者在剪子巷看到,马蜂窝已有脸盆大小。为帮居民主摘马蜂窝,记者先联系了附近消防中队,可巷子只有1米多宽实在太窄,消防车进不去,云梯就架不起来。记者赶紧又找了一家专门摘马蜂窝的消杀公司。可一听说马蜂窝在10来米高的树枝上,工作人员就打起了退堂鼓。



陈主任在清理打下的马蜂窝

近的消防中队,可巷子只有1米多宽实在太窄,消防车进不去,云梯就架不起来。记者赶紧又找了一家专门摘马蜂窝的消杀公司。可一听说马蜂窝在10来米高的树枝上,工作人员就打起了退堂鼓。

三条营社区的陈普选主任听闻后,决定试试。据他估计这个季节,蜂窝里应该没马蜂了。只见他爬上了隔壁二楼的平台,用借来的长竹竿直插马蜂窝。不大一会儿,马蜂窝七零八落掉下来,好在里面只有几只马蜂,居民们趁势点火,彻底烧了这个祸患。快报记者 赵丹丹 文/摄

仙林大学城的电话亭“很受伤”

求助人:丁小姐

求助内容:仙林大学城的文苑路上,有不少公用电话亭,可是大多都被毁坏。如果有急事要用电话怎么办?这种电话亭在路边也有碍市容啊!

【记者帮办】

昨天,记者从文苑路路口,沿着南面的人行道自西向东走,在仙隐北路站牌附近,看到了第一个电话亭。走近一看,除了带有数字按键的电话主机“幸存”,听筒早已不知去向,剩下一段电话线悬在半空。电话亭是对称的两面,另一侧的电话同样缺失听筒。从落满的灰尘判断,电话亭已经长时间无人问津。在靠近大成名店的一个电话亭伤得最惨。两部电话的主机都被撬开,里面的电路板所剩无几,一部电话没了听筒,另一部电话干脆连电话线都没了,更糟的是,有一侧连挡风玻璃都消失了!



受损的电话亭

记者联系了铁通南京分公司,网运部一位刘姓工作人员称,今天工程队就会去现场查看损坏程度,以此来判断是修复还是拆除。记者随后又找到了仙林派出所,方警官说此前没有接到报案,今后他们会严加注意,谨防不法分子作案破坏。

见习记者 王凡 文/摄

这头军师巷,那头变成了马道街

一条路上怎么有两个路名?



桥西侧是军师巷



桥东侧是马道街

纳闷。

随后张先生又带着记者观察两旁的门牌,门牌名均是以马道街来命名。而与此路垂直的一条巷子口挂着一块“军师巷小区”的门牌。走进这条南北走向的巷子,从南边的夫子庙街道办事处、白鹭洲派出所所到军师巷小区,门边都挂着“军师巷”的门牌号。“住在附近那么久,我们理解的军师巷应该是这条南北走向的,什么时候变成了东西走向了。”张先生怀疑是不是路牌放错了。

地名办:军师巷原本就是东西方向

记者联系到秦淮区地名办的工作人员,她告诉记者张先生认为军师巷是南北走向是错误的,其实军师巷一直都是东西走向。军师巷和马道街都是南京的老地名,军师巷相传是诸葛亮曾在此居住过而得名,而马道街相传是明朝富商沈万三曾经养马的地名,因此得名。在过去,军师巷和马道街之间有条信府河,中间往来需要摆渡,从而把两个地名

隔开了。经过这么多年的变迁,军师巷和马道街通过中间的桥,逐渐连成了一条马路。而军师巷的房屋经过拆迁,现在所剩的面积很小,所以才会导致居民误会军师巷是南北走向的小巷子,人们也习惯把这条马路统称为马道街。

工作人员称,在竖立军师巷路牌时,曾考虑过把这条路统一为马道街,但考虑到两个地名都是有历史典故的老地名,因此保留了下来,两个地名以桥为界。

快报记者 赵丹丹 文/摄

刚买一个多月的汽车突然自燃

快资讯(通讯员 宣法 记者 马乐乐)刚买了一个多月的汽车,停得好好的突然自燃。车主与4S店交涉后得到了赔偿,可回过头车主又向保险公司再一次索要赔偿,法院审理后以“一事不能赔两次”为由判决驳回。

2007年7月,南京一家水产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,在南京一家汽车4S店购买了一辆客车。没想到才开了一个多月,这辆车就出了问题。

8月31日,单位司机开车到安徽淮北市办事,当天将车停在市区一个停车场里。不料当天傍晚,这辆车的驾驶室里突然冒出黑烟,接着竟然起火燃烧起来。事后,消防支队出具了火灾原因认定书,认为起因是仪表盘内线路短路自燃,引燃了可燃材料,还认定

这次火灾造成车辆损坏,直接经济损失2万元。

火灾发生后,水产公司与保险公司和4S店取得了联系。刚开始,4S店提出,按照火灾的认定书,赔偿2万元修车费。水产公司不答应,而是要求换车。“这车刚买了一个多月,你们就算赔了钱也不是新车了!”

双方一番协商,最后决定:水产公司再付3万元,4S店更换一辆新车。事后,水产公司又拿着2.5万元的修车发票,找保险公司理赔。遭对方拒绝后,将保险公司告上了玄武区法院。

法院审理后认为,就本次自燃事故,作为受害方的水产公司,既可以向4S店主张赔偿,也可以向保险公司理赔,但不能同时主张两种权利以获得双倍的赔偿。日前,法院判决驳回了水产公司的诉讼请求。